附表(一)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減免退費申請表

**國立成功大學112學年度寒假轉學甄試**

**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減免優待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報考系級 | 學系 年級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
| 申請類別 | □低收入戶【報名費免繳】 □中低收入戶【報名費360元】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連絡電話 | (行動)：　　　　　　(日)：　　　　　　(夜)：　　　　　　 |
| 應附證件 | 1、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（區）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證  明影本。（一般鄰里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，概不受理）2、上述證明文件中須有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。 |
| 備註 | 1.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之考生，於報名網頁產生繳款帳號前先點選低收(中低收)身分，最遲於11月22日中午12點前，將本申請表及應附證明文件Email至z10010050@ncku.edu.tw，俟審核通過後，即可獲准免繳或優待繳費(考生須自行上網查詢審核結果，下午16:30後及假日傳真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，通過者系統將自動產生繳款號碼。未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或所繳證明文件不符者，均不予減免優待，事後不得要求補辦理。
2. 提出本項申請者，請勿先行繳交報名費，若考生已事先繳交報名費者，本校將不退還報名費。
 |

附表(二) 境外學歷(力)切結書

**國立成功大學112學年度寒假轉學甄試**

**境外學歷(力)切結書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 |
| 報考系級 | 　　　　　　　學系 年級 |
| 所持國外學歷(力) | 校　名：(中文) 　(英文)學校所在國別：　　　　　州別：學系：境外學歷(力)修業期間：學位別：□學士學位(Bachelor’s degree) 　□碩士學位(Master’s degree) 　□其他學位(請詳述)： |
| 切結事項 | 1. 本人所繳交(請勾選)□國外□大陸□香港澳門學歷(力)影本，確為教育部認可，符合教育部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」之規定，並完成駐外或相關單位驗證採認程序。
2. 本人保證於錄取報到時繳驗

(1)完成驗印或採認之學歷(力)證件正本(加蓋認證章戳)。(2)歷年成績證明正本(加蓋認證章戳)。(3)肄業學校開具之學歷(力)修業起訖期間證名正本。(4)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正本。1. 若未如期繳驗或經查證不符合國立成功大學轉學甄試報考資格，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立切結書人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連絡電話　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
附表(三)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

**國立成功大學112學年度寒假轉學甄試**

**報名費退費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報名時系統產生之繳款帳號(16碼) |  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
| 報考系級 | 學系 年級 | 連絡電話 | (日):(手機): |
| E-mail |  |
| 退費原因 | □未於期限內上傳報考資格審查文件□報考資格經審核後不符規定 |
| 退費帳號 | 郵局 | 局　號 | 帳　號 | 注意事項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\*退費帳號須為報名考生本人之帳號\*銀行退費金額需扣除銀行轉帳手續費10元 |
| 銀行 | 銀行: 分行: | 帳號: |
| 支票 | 無郵政儲金帳戶者，以支票郵寄（請附雙掛號回郵信封）退費收件地址：□□□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繳費交易明細黏貼處 | 請浮貼證明文件: 存摺封面影本及繳費交易明細表正本或存摺明細影本 |
| 備註 | 1、須於112年11月27日前(郵戳為憑)，以掛號郵寄至701臺南市  大學路1號國立成功大學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申請退費。2、繳費交易明細表未附或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予退費。3、退費預計於113年1月中旬後撥款，如有疑問請電洽 06-2757575#50197。 |